**洛界高速公路管理处2021年汝阳站办公楼制作安装树脂瓦顶棚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洛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洛界高速公路管理处

2021年9月23日

**招标文件内容**

第一部分 招标项目简介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投标书内容

第四部分 评标标准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表格式样和附表

**第一部分 招标项目简介**

**一、招标项目概况**

2021年汝阳站办公楼制作安装树脂瓦顶棚项目，招标控制价为111290.02元。

工程量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含税)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镀锌管80x80x2 | m | 324 |  |  | 抗风、抗压符合国标 |
| 2 | 镀锌管40x80x2 | m | 798 |  |  | 抗风、抗压符合国标 |
| 3 | 镀锌管40x60x2 | m | 132 |  |  | 抗风、抗压符合国标 |
| 4 | 树脂瓦 | m | 670 |  |  | 树脂瓦2.7厚、正脊、斜脊、滴水、翘脚、盖帽等 |
| 5 | 屋顶隔热材料拆除与预置 | 块 | 54 |  |  | 切割挖除隔热材料，预置支架钢板及固定，每块40\*40\*25；置物块状间距相等 |
| 6 | 辅材 | 项 | 1 |  |  | 切割片、焊条、油漆、膨胀丝等 |
| 7 | 人工费 | ㎡ | 550.97 |  |  | 含制作安装、高空高温做业等,其中包含施工保险。 |
| 8 | 工程机械费 | ㎡ | 550.97 |  |  | 含吊车、二保焊、运输等机械费用 |
| 10 | 合计 |  |  |  |  | 111290.02元 |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名称** | **主 要 内 容** |
| --- | --- | --- |
| 1 | 招 标 人 | 洛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洛界高速公路管理处 |
| 2 | 项目名称 | 2021年汝阳站办公楼制作安装树脂瓦顶棚项目 |
| 3 | 招标方式 | 邀请招标的方式 |
| 4 | 投标文件构成 | 1. 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投标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 投标书；   4、2021年汝阳站办公楼制作安装树脂瓦顶棚项目报价书；   1.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6、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近三年业绩情况）；  7、其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资料。 |
| 5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
| 6 | 装订要求 | （1）投标文件中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 |
| （2）投标文件应使用A4纸装订成册，内页双面打印或印刷，并有外层包装以防损坏。 |
| （3）投标文件（含正、副本）首页需加盖公章，并一起装在同一个外层包装内，外层包装也需密封和加盖公章。 |
| 7 | 签字或盖章  要求 | 纸质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必须加盖公章，并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和其授权投标代表人签字。 |
| 8 | 澄清（答疑） |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于2021年9月26日下午16时前发送邮件至招标联系人（联系人：董媛媛，邮箱: ljgsgl@163.com；） ，招标人将通过书面形式进行澄清。 |
| 9 | 递交投标确认函  时间 | 请于2021年9月29日下午16：00时前将盖有公章的投标确认函递交招标联系人。 |
| 10 | 投标截止时间和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投标人须于2021年9月30日上午9:00时前将完整的投标文件递交至洛阳市公路管理局洛界高速公路管理处，地址：洛阳市瀍河区瀍河收费站洛界高速公路办公楼215房间。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董媛媛，0379-63208178 |
| 1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2021年10月9日上午9:30（同投标截止时间），在洛阳市公路管理局洛界高速公路管理处会议室 |
| 12 | 述标时间 | 2021年10月9日上午9:30—10:00，安排投标单位述标，述标地点在洛界高速公路管理处会议室 |
| 13 | 评标办法及时间 | 评标方法采用竞争性谈判，时间为2021年10月9日上午10:00。 |
| 14 | 中标通知方式 及时间 | 2021年10月9日公示评标结果，在2021年10月13日前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开标次日公示评标结果公示期三天） |

**一、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邀请招标的方式，各受邀单位收到邀标函后可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投标。中标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将中标项目对外转包、分包。

**二、投标人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符合《建筑法》关于法人受托机构应当具备的条件，经营范围内包含钢结构工程。

2、投标人代表必须是经合法授权的、能够完全代表投标人行为的代表人，一旦响应文件被认定，投标人必须按照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受托服务职责。

3、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响应资料的真实性,以便做出实质性响应；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和资料,将可能导致投标人被拒绝或被宣布作废。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的投标。

**三、投标说明**

**（一）招标文件**

完整的招标文件包括有：

1、招标项目简介

2、投标须知

3、投标书内容

4、评标标准

5、投标文件表格式样和附表

投标人均应详阅所有招标文件，任何未按该招标文件需求信息提供或提供不充分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作弃标。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要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投标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书；

4、报价资料（单）；

5、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6、其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资料。

（三）投标文件书格式和签署

1、投标文件需要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

2、除投标人对错漏之处做必要修改或者补充外，全套投标文件不得有随意的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确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在修改或补充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3、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如正、副本有不符之处，以正本为准。

4、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投标文件应使用A4纸装订，内页双面打印或印刷，并有外层包装以防损坏。

2、投标文件（含正、副本）首页需加盖公章，并一起装在同一个外层包装内，外层包装也需密封和加盖公章。

3、外层包装应有如下识别标志：

（1）项目名称：2021年汝阳站办公楼制作安装树脂瓦顶棚项目

（2）招标人：洛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洛界高速公路管理处

4、外层包装须用封条密封，封条须写有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5、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承担放错而错失开标或泄密的责任。

（五）投标截止日期

投标文件原件要在2021年9月30日上午9：30时之前送达到招标人。

（六）迟标

如在投标截止日期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被视做“迟标”；招标人将不拆封退回标书给投标人。

（七）投标文件修订

1、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前发出投标文件，可以进行进一步修订，但必须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前将书面的修订部分寄到招标人。

2、投标人的修订部分要同样进行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注“修改”字样。

3、在投标截止日期后，任何投标文件不得修订。

（八）开标

1、招标人将由单位授权的评选委员会进行开标，由组长主持并做出席记录。

2、每个投标人的名称、公司背景、提供的详细计划书、报价和服务范围等将在开标时宣布，并进行评定。

（九）保密性

招标人保证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和定标流程的保密性和公正性，不会向与开标和评标程序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任何信息。

（十）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支持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招标人评选委员会可以提出，请投标人做进一步解释和澄清。投标人需提供书面答复，并且不能修改报价。

（十一）评标

1、招标人将由评选委员会进行评标。除了价格和其它商业惯用标准外，招标人还会对投标人受托管理能力、投资管理能力，服务及时性、增值服务、受托管理服务方案等作为评价标准。

2、在开标后，评选委员会将首先进行资格审查，然后综合考虑投标人的财务报价、技术和服务能力后做出中标决定。该决定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能证明自身资质的文件，和其它招标人认为必需和恰当的信息；

（十二）招标人联络

1、从开标到确定中标者期间，任何投标人不得联络招标人询问有关投标事宜；

2、投标人如有任何试图影响招标人评标流程和评估结果的举动，将被招标人拒标。

（十三）招标人接受或拒绝投标的权利

在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招标人保留随时取消竞标或拒绝任何标书的权利。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对相关投标人带来的影响，也没有责任通知投标人该决定的理由。

（十四）中标通知

1、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者中标信息；

2、在正式合同生效前，中标通知将赋有合同的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签署

1、合同格式以投标人提供的范本为基础。

2、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与投标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无效情况**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资质不符合投标文件条件或者不具备投标资格的。

2、投标文件未加盖单位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的。

3、逾期送达投标文件的。

4、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的。

5、投标文件未按要求编制或者字迹辨认不清的。

6、严重漏项或重要事项未说明的。

7、投标文件同一项目出现两个或多个报价的，且未声明哪一个是最终报价的。

8、未按要求提供齐全相关资料的。

**五、廉洁准则**

投标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贿赂招标购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一经发现取消投标人参加投标资格。

**六、其它**

1、招标人保留对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和中标结果的最终决定权。

2、招标人有权决定是否酌情延长截止日期，如果延期则各方权利和义务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第三部分 评标标准**

一、招标人将由招标评选工作小组进行评标。除了价格和其它商业惯用标准外，招标人还会将供应方、服务及时性、增值服务、相关承诺实施方案等作为评价标准。

二、本次评标采用合理低价法标准。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并邀请三家的供应商进行谈判，由招标评选工作小组先进行资格审查，合理低价者中标。

三、招标人的评选工作小组将根据报价结果做出中标决定，合理低价排名第一的为中标单位，排名第二、第三的为候补单位。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表格样式和附表**

* 1. 附件一：投标确认函
  2. **投标确认函**

洛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洛界高速公路管理处：

我单位接受2021年汝阳站办公楼制作安装树脂瓦顶棚项目的招标邀请，同意招标文件相关约定并同意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投标书等相关资料，且承诺所提供资料均真实有效。

联系人：XXXX

联系方式：XXXX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 1. 附件二：投标函
  2. **投 标 函**

洛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洛界高速公路管理处：

一、我单位了解了招标条件、要求以及招标办法后，我单位决定参加2021年汝阳站办公楼制作安装树脂瓦顶棚项目的招标。

二、我单位完全响应招标人的招标文件

1、报价为XXXX元

2、工期为XXXX日历天

3、质量满足国家相关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三、我方一旦中标，在签订正式合同文本之前，本投标文件、应贵方要求的补充应答（或澄清说明）、连同贵方的招标文件应成为约束我方的文件。

四、我单位在投标过程中所了解的与2021年汝阳站办公楼制作安装树脂瓦顶棚项目相关的任何信息资料，不论是何种载体或以何种方式传递的信息，仅限于本次投标所用，我单位承诺不会将此类信息用于任何与本次投标无关的用途。

五、我单位郑重承诺向贵方提供的所有材料内容真实、准确，没有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和记载，没有故意隐瞒与选择2021年汝阳站办公楼制作安装树脂瓦顶棚项目有关的重要事实。如承诺不实，我单位自动放弃参选资格，并赔偿由此给招标人洛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洛界高速公路管理处造成的任何损失或费用。

六、我单位也完全理解，贵方有权选择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方案。

七、我单位向招标人承诺以上条款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参选和担任2021年汝阳站办公楼制作安装树脂瓦顶棚项目期间持续有效。

投标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地址：

电话：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洛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洛界高速公路管理处：

（投标人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

（授权人姓名）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2021年汝阳站办公楼制作安装树脂瓦顶棚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到达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注：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委托人（签名）:

职 务:

投标人（公章）: